

证券代码：000036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2025-009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重要作用，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稳步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有效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召集人职责，召开了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及时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24 年 4 月 17 日	2024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景恒泰公司之御品峦山项目合作开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4 年 6 月 18 日	2023 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闲置资金短期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非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共 10 项议案，会议还听取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恒裕集团、恒裕资本、龚泽民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事项的提案》《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事项的情况说明及意见》共 3 项议案
---	------------------	------------------	---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决议落实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董事会成员勤勉尽责，会议流程严谨规范，并且重视对决议事项的跟踪和监督，确保董事会决议得到有效落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24 年 1 月 10 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	2024 年 1 月 31 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暨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	2024 年 2 月 1 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
4	2024 年 3 月 25 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景恒泰公司之御品峦山项目合作开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共 2 项议案
5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闲置资金短期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4 年常年法律顾问的议案》共 13 项议案
6	2024 年 4 月 29 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7	2024年5月24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8	2024年8月29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收购成都四良山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和进行增资暨开展零碳现代农业EPC及碳汇业务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办公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共5项议案
9	2024年10月30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10	2024年12月13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恒裕集团、恒裕资本、龚泽民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事项的提案》《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事项的情况说明及意见》《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共4项议案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关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履职，与经营管理层保持积极沟通，充分发挥其专业职能，对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撑。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全年共召开了10次会议，其中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审计委员会会议7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24年1月31日	提名委员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	2024年3月1日	审计委员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报表》
3	2024年3月19日	审计委员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向审计委员会汇报2023年度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公司2023年度审计相关事项沟通》共2项议案
4	2024年4月25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薪酬金的分配方案》

5	2024年4月25日	审计委员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4年度内审工作计划》《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关于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共5项议案
6	2024年4月29日	审计委员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7	2024年8月29日	战略委员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成都四良山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和进行增资暨开展零碳现代农业EPC及碳汇业务的议案》
8	2024年8月29日	审计委员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9	2024年10月30日	审计委员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10	2024年11月20日	审计委员会会议	听取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出的《与治理层的沟通函》，并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相关事项发表意见。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运用专业知识技能，对决策事项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对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为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维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召开了4次专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24年3月25日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景恒泰公司之御品峦山项目合作开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4年4月25日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2024年8月29日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4	2024年12月13日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审议通过了《恒裕集团、恒裕资本、龚泽民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事项的提案》《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履行事项的情况说明及意见》共2项议案

（五）制度建设情况

2024年，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科学、持续的公司分红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分红规划》。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此外，公司还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以加强与规范公司的舆情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六）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增强公司透明度。2024年，公司对外披露了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文件共计101份。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搭建了多样化的投资者交流互动平台。2024年，公司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1场，参与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1场，接待现场调研共2次，回复深交所互动易问题500余条，并及时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持续构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桥梁，积极传递公司价值，维护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截至2024年12月底，公司总资产76.19亿元、净资产50.80亿元；实现营业收入4.2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0.41亿元，同比分别下降24.75%、50.37%。营收及净利润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受房地产市场持续下滑等因素影响，公司的产业研发办公产品销售未达预期。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2025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勤勉尽责，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进一步发挥战略引领作用，加强决策科学性，防范重大风险，支持和推动公司战略目标落地，提升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工作重点如下：

1. 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扎实做好董事会各项日常工作，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规范运作并高效执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深入落实董事会职权，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和决策水平；持续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重要作用，为其开展工作提供充分支持。

2. 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根据2024年7月1日起实施的《公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4年12月27日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治理结构中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拟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将对现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治理制度进行修订。

3. 规范信息披露，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并持续加强与股东、潜在投资者的沟通，与市场建立有效互动，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和市场影响力。

4. 深耕主业运营，积极推动产业转型。面对复杂的经济环境和经营环境，公司以“地产保稳定，转型促发展”为经营策略，一是坚持房地产主业“开发+运营”的双轮驱动发展定位，从城市更新项目中谋求更大收益；二是积极推动产业转型工作，围绕新能源、新材料和新技术等战略新兴产业进行投资布局，做好中保清源汇海产业基金投资项目投后管理工作，同时关注其他新兴产业投资机会，积极打造第二增长曲线，构建更加合理的产业结构，努力为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价值；三是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采取产业经营与资本运营相结合的方式，推动产业转型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